

式和程序。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协调县移动公司、县联通公司、县电信公司做好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现场的通信保障工作。

## 7.6 医疗救治保障

由县卫生健康委员会牵头负责应急处置中的医疗救治保障工作，组织协调各级医疗救护队伍实施医疗救治，并根据事故造成人员伤害的特点，组织落实应急药品和器材。必要时报请上级卫生行政部门组织医疗救治力量支援。医疗救护队伍接到指令后，要迅速进入救灾现场，对伤员实施初步急救措施，稳定伤情运出危险区后，转入医院进行抢救和治疗。

危险化学品企业应针对本单位可能发生事故的类别，加强员工自救、互救知识和技能培训，最大限度降低事故造成的人员伤害和健康危害。

## 7.7 交通运输保障

县交通运输局要充分利用现有的交通资源，协调各种交通工具为应急救援工作提供必要的交通支持；县公安局开设应急救援“绿色通道”，对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现场及有关道路实行交通管制，发放应急车辆的应急通行标志，形成快速、高效的应急运输系统。

## 7.8 治安保障

县公安局牵头负责事故现场治安警戒和治安管理，加强对重点地区、重点场所、重点人群、重要物资设备的防范保护，控制

事故肇事人员，维持现场秩序，及时疏散群众。

## 7.9 后勤保障

应急预案启动后，应急指挥部应当紧急调运应急物资、装备等，协调公安、卫生、住建、交通、通讯、电力等部门，为现场指挥机构和应急救援人员提供必要的抢险救援保障和水、电等后勤服务保障，建立确保现场指挥部顺利开展工作的办公条件。

## 7.10 法制保障

在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和延续期间，县政府根据需要，依法制定和发布紧急决定和命令。县司法局按照县政府的要求对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对工作提供法律意见。

# 8 预案管理

## 8.1 预案编制修订

本预案由应急指挥部办公室负责管理，要及时组织预案评估，并适时修改完善。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及时修订应急预案：

(1) 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及上位预案中的有关规定发生重大变化的；

(2) 应急指挥机构及其职责发生调整的；

(3) 安全生产面临的风险发生重大变化的；

(4) 重要应急资源发生重大变化的；

(5) 在应急演练和事故应急救援中发现需要修订预案的重大问题的；

(6) 编制单位认为应当修订的其他情况。

## 8.2 宣传、培训和演练

### 8.2.1 宣传

县应急管理局、乡镇（街道）和有关成员单位应组织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卫生和应急教育活动，充分利用互联网、广播、电视等多种媒体，制作通俗易懂、简单明了的宣传材料，普及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知识，增强全民安全意识以及预防、避险、自救、互救等能力。

### 8.2.2 培训

县应急管理局、县级负有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和有关成员单位应组织危险化学品监管人员、应急救援人员等开展应急管理相关培训，提高其应对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的能力。

危险化学品企业应当对从业人员进行应急教育和培训，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应急知识，掌握风险防范技能和事故应急措施。

### 8.2.3 应急演练

(1) 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应当建立应急演练制度，至少每两年组织一次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演练，可采取实战演练、桌面推演等方式，提高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置能力；

(2) 危险化学品企业应当制定本单位的应急预案演练计划，根据本单位的事故风险特点，每年至少组织一次综合应急预案演

练或者专项应急预案演练，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现场处置方案演练；

(3) 县级负有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应当对唐河县行政区域内危险化学品企业的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演练进行抽查；发现演练不符合要求的，应当责令限期改正。

(4) 应急预案演练结束后，应急预案演练组织单位应当对应急预案演练效果进行评估，撰写应急预案演练评估报告，分析存在的问题，并对应急预案提出修订意见。

### 8.3 预案实施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 9 表彰与责任追究

对在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救援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各级政府、各有关部门、各相关单位要依照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对因事故抢险救援负伤、致残或者死亡的人员，当地政府或有关部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对不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事故应急救援职责的单位及个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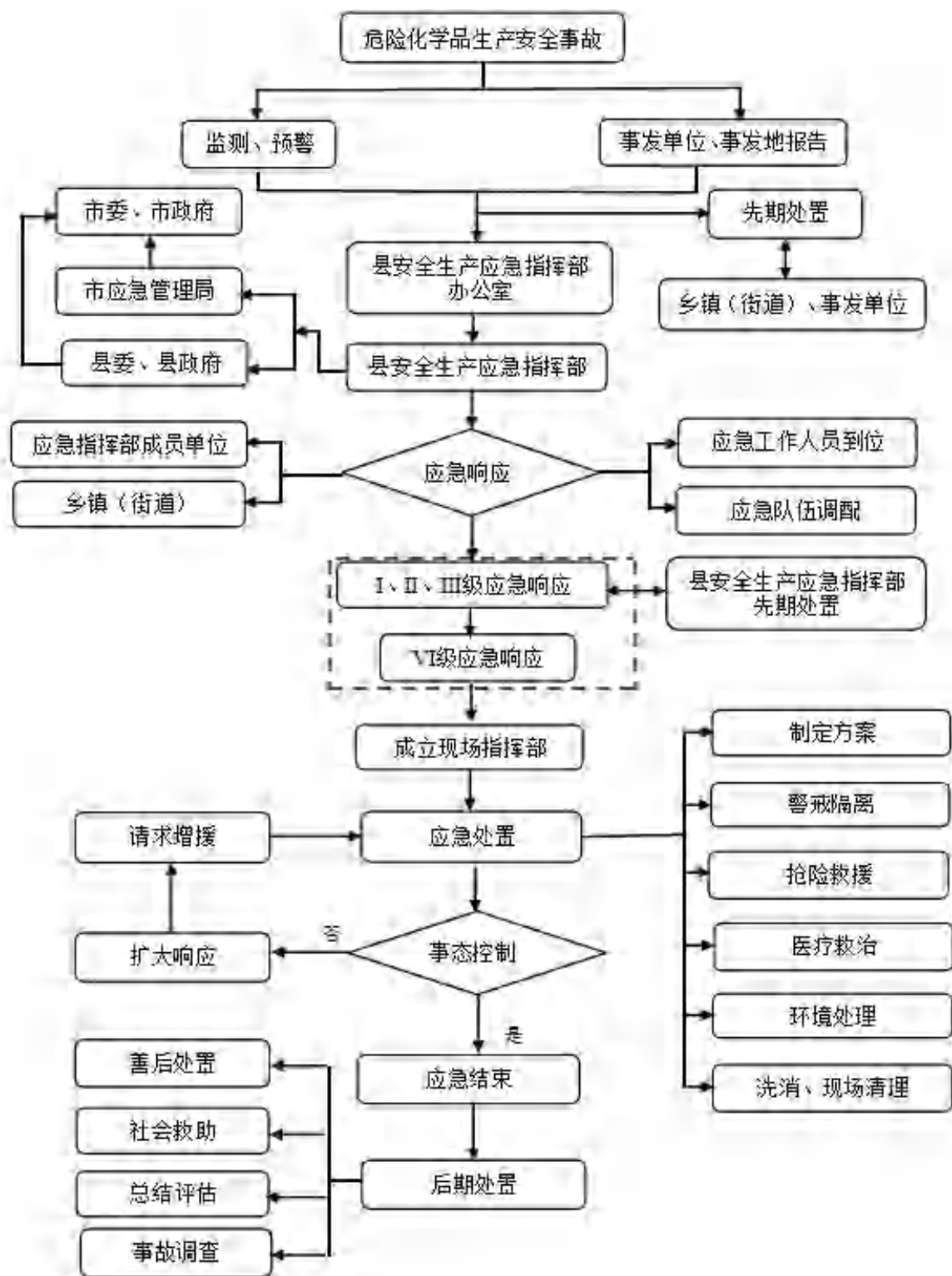
## 10 附件

### 1.唐河县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流程图

- 2.唐河县危险化学品企业清单
- 3.乙醇汽油、天然气安全措施和应急处置原则
- 4.唐河县危险化学品行业风险分析
- 5.唐河县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职责
- 6.唐河县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工作组设置及职责
- 7.唐河县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卡
- 8.唐河县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通讯录
- 9.唐河县应急救援队伍通讯录
- 10.唐河县医疗机构统计表
- 11.唐河县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物资装备清单
- 12.唐河县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专家名单
- 13.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现场处理基本程序示意图
- 14.遇水反应化学品名单及应急处置措施
- 15.唐河县危险化学品企业分级分布图（不含无仓储企业）

附件 1

# 唐河县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流程图



## 附件 2

## 唐河县危险化学品企业清单（不含无仓储经营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位置	经营品种
1	山东东明石化集团河南销售有限公司南阳唐河贰零贰捌加油站	唐河县滨河街道 312 国道 1025 公里处	乙醇汽油、柴油
2	山东东明石化集团河南销售有限公司南阳唐河贰零贰玖加油站	唐河县酒洲街道上海大道北侧新春路西侧	乙醇汽油、柴油
3	唐河县华东能源有限公司（加油站）	唐河县滨河街道唐枣路与工业路交叉口西北角	乙醇汽油、柴油
4	山东东明石化集团河南销售有限公司南阳唐河贰零贰柒加油站	唐河县滨河街道唐方路口 312 国道南侧（唐河县城郊乡朱庄村 312 国道 1026 公里处）	乙醇汽油、柴油
5	唐河县湖阳叶山加油站	唐河县豫 49 线唐枣路段 32 公里处	乙醇汽油、柴油
6	唐河县西城石油有限公司（加油站）	唐河县城西 312 国道 988 公里处	乙醇汽油、柴油
7	唐河县鑫源燃料有限公司城区加油站	唐河县 312 国道 1019 公里处	乙醇汽油、柴油
8	唐河县西关加油有限公司	唐河县城关南环路西段	乙醇汽油、柴油
9	唐河县第一汽车运输公司加油站	唐河县文峰街道建设路	乙醇汽油、柴油
10	唐河县答岗供销社岗柳加油站	唐河县答岗乡岗柳村（豫 49 线唐枣路 9 公里处）	乙醇汽油、柴油
11	唐河县答岗乡恒通加油站	唐河县答岗乡答岗街	乙醇汽油、柴油
12	唐河县运通石油销售有限公司（加油站）	唐河县西大岗开发区（312 国道 1023 公里处）	乙醇汽油、柴油

序号	企业名称	位置	经营品种
13	唐河县宏达加油站	城关郭庄	乙醇汽油、柴油
14	唐河县通达加油站	唐河县豫49线唐枣路段28公里处	乙醇汽油、柴油
15	唐河县郭滩李庄加油站	唐河县郭滩镇李庄村西边	乙醇汽油、柴油
16	唐河县郭滩花厂加油站	唐河县郭滩街北头	乙醇汽油、柴油
17	唐河县唐东加油站	唐河县少拜寺镇洞岭店街西关	乙醇汽油、柴油
18	唐河县刘岗石油门市部	唐河县源潭镇党坡村	乙醇汽油、柴油
19	唐河县龙潭镇龙西加油站	唐河县龙潭镇龙潭街西头	乙醇汽油、柴油
20	唐河县黑龙镇供销社加油站	唐河县黑龙镇街（豫49线唐枣线27公里处）	乙醇汽油、柴油
21	唐河县古城黄店加油站	唐河县古城乡黄店村	乙醇汽油、柴油
22	唐河县豫南加油站	唐河县上屯镇上屯街北300米唐枣路东侧	乙醇汽油、柴油
23	唐河县惠民加油站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祁仪镇朱元村X010县道西侧	乙醇汽油、柴油
24	唐河县王集大权加油站	唐河县王集乡王集街西	乙醇汽油、柴油
25	唐河县张店石油化工加油站	唐河县唐新路张店镇东1公里处	乙醇汽油、柴油
26	唐河县昊隆加油站	唐河县公主路南段东侧	乙醇汽油、柴油
27	唐河县中昊石油有限公司（加油站）	唐河县唐枣路与工业路交叉口南100米路东侧	乙醇汽油、柴油
28	唐河县汇通加油站	唐河县城郊乡大朱岗村唐新公路东侧	乙醇汽油、柴油
29	唐河县龙潭东关杨强加油站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龙潭镇045县道与文化路交叉口西北角	乙醇汽油、柴油
30	唐河县古城乡文抗移民新村顺发加油站	唐河县古城乡文抗村	乙醇汽油、柴油



序号	企业名称	位置	经营品种
31	唐河县毕店国运加油站	唐河县毕店镇毕店街北头	乙醇汽油、柴油
32	唐河县湖阳中兴石油有限责任公司（加油站）	唐河县湖阳镇东街七组	乙醇汽油、柴油
33	唐河县上屯加油门市部（加油点）	唐河县上屯镇上屯村八组	乙醇汽油、柴油
34	唐河县永达加油站	唐河县马振抚乡马振抚街	乙醇汽油、柴油
35	唐河县隆鑫加油站	唐河县城郊乡四里桥唐古路口	乙醇汽油、柴油
36	唐河县古城乡王香环加油站	古城乡南徐岗村王香环路路口	乙醇汽油、柴油
37	唐河县湖阳镇西街加油站	唐河县湖阳镇苍湖路北侧	乙醇汽油、柴油
38	唐河县红松加油站	唐河县郭滩镇郭滩街	乙醇汽油、柴油
39	唐河县咎岗乡北街加油站	唐河县咎岗乡咎岗街阳光大道中段	乙醇汽油、柴油
40	唐河县顺西加油站	唐河县桐寨铺镇西 500 米（321 国道北侧）	乙醇汽油、柴油
41	唐河县盛源加油站	唐河县城郊乡刘马洼村	乙醇汽油、柴油
42	唐河县胡岗顺达加油站	唐河县张店镇胡岗村桐巷路口东	乙醇汽油、柴油
43	唐河县郭滩镇五里河加油站	唐河县郭滩镇郭滩街	乙醇汽油、柴油
44	唐河县拉蒙加油站	唐河县湖阳镇张湾村	乙醇汽油、柴油
45	唐河县华豪加油站	唐河县郭滩镇赵庄村	乙醇汽油、柴油
46	唐河县锐昌新能源有限公司加油站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旭生路中段	乙醇汽油、柴油
47	唐河县万里加油站	唐河县马振抚镇双河村双马路	乙醇汽油、柴油
48	唐河县桐河桐鑫加油站	唐河县桐河街南头	乙醇汽油、柴油
49	唐河县众汇加油站	唐河县黑龙镇王楼村	乙醇汽油、柴油

序号	企业名称	位置	经营品种
50	唐河县大河屯加油站	唐河县大河屯镇大河屯街	乙醇汽油、柴油
51	唐河县毕店镇西古城万全加油点	唐河县毕店镇西古城村	乙醇汽油、柴油
52	唐河县美孚加油站	唐河县城郊乡刘马洼村	乙醇汽油、柴油
53	唐河县源潭镇党中海加油站	唐河县源潭镇源潭街	乙醇汽油、柴油
54	唐河县天德能源石化有限公司(加油站)	唐河县桐寨铺镇李营寨村	乙醇汽油、柴油
55	唐河县城郊乡八里庙加油站	唐河县城郊乡八里庙南头	乙醇汽油、柴油
56	唐河县德雨加油站	唐河县大河屯镇郝楼村刘庄	乙醇汽油、柴油
57	南阳市万昊商贸有限公司唐河加油站	唐河县桐寨铺镇李营寨村半站店	乙醇汽油、柴油
58	唐河县德润能源石化有限公司加油站	唐河县大河屯镇曾庄村	乙醇汽油、柴油
59	唐河县相林加油站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苍台镇五里陈村 045 县道路北侧	乙醇汽油、柴油
60	唐河县桐寨铺镇北加油站	唐河县桐寨铺镇镇北	乙醇汽油、柴油
61	唐河县豫西南加油站	唐河县簪岗乡簪祁路涂蛟河桥北头	乙醇汽油、柴油
62	南阳腾远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腾远加油站	河南省唐河县井楼(312 国道 1009.8 公里处)	乙醇汽油、柴油
63	唐河县东明加油站	唐河县大河屯镇夏岗村朱岗	乙醇汽油、柴油
64	唐河县牧原加油站	唐河县源潭镇春坡村刘宅	乙醇汽油、柴油
65	唐河县明海加油站	唐河县大河屯镇大河屯街鲁姚路	乙醇汽油、柴油

序号	企业名称	位置	经营品种
66	河南冠亚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南阳升源加油站	南阳市唐河县桐寨铺镇许冲村	乙醇汽油、柴油
67	南阳市中原金秋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唐河第十六加油站	唐河县毕店镇 312 国道沙河铺村	乙醇汽油、柴油
68	唐河县湖阳镇前胡加油站	唐河县湖阳镇前胡村	乙醇汽油、柴油
69	唐河县国文加油站	唐河县兴唐街道办事处唐枣路段湾社区	乙醇汽油、柴油
70	唐河县恒泰加油站	唐河县毕店镇毕店街南段	乙醇汽油、柴油
71	唐河县宛南加油站	唐河县湖阳镇新店村	乙醇汽油、柴油
72	唐河县祁仪乡金昊加油站	唐河县祁仪乡祁仪街	乙醇汽油、柴油
73	唐河县虎山继业加油站	唐河县马振抚乡虎山水库北	乙醇汽油、柴油
74	唐河县中达石油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唐河县上屯镇茨园村大栗庄村	乙醇汽油、柴油
75	唐河县古城乡俊发加油站	唐河县古城乡街北头	乙醇汽油、柴油
76	唐河县祁仪尚冲加油点	唐河县祁仪镇尚冲村	乙醇汽油、柴油
77	唐河县恒连加油站	唐河县张店镇白秋村	乙醇汽油、柴油
78	唐河县宛东加油站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友兰大道东段	乙醇汽油、柴油
79	唐河县顺风加油站	唐河县咎岗乡白坡村冯岗组 X004 县道路南	乙醇汽油、柴油
80	唐河县润泽石化能源有限公司	唐河县上屯镇丁岗街（豫 49 线唐枣段 15 公里处）	乙醇汽油、柴油
81	唐河县亨运加油站	唐河县黑龙镇王楼村北张庄 G234 国道 1568KM+200 处	乙醇汽油、柴油

序号	企业名称	位置	经营品种
82	唐河县少拜寺镇文献尊加油站	唐河县少拜寺镇少源路张庄村西 200 米路北	乙醇汽油、柴油
83	南阳市绿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桐寨铺第六加油加气站	唐河县桐寨铺镇西 312 国道黄牛育肥厂西隔墙	乙醇汽油、柴油
8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油田分公司唐河加油站	唐河县城郊乡友兰大道与石柱山路交叉口东北角	乙醇汽油、柴油
85	南阳宛运集团有限公司唐河分公司加油站	唐河县滨河街道办事处新春路 349 号	乙醇汽油、柴油
86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南阳唐河第一加油站	唐河县文峰街道友兰大道东段	乙醇汽油、柴油
87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南阳唐河第五加油站	唐河县源潭镇刘岗村	乙醇汽油、柴油
88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南阳销售分公司唐河友兰大道加油站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梳香路东侧友兰大道南侧	乙醇汽油、柴油
89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南阳唐河石油分公司南关加油站	唐河县唐枣路常花园南 200 米	乙醇汽油、柴油
90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南阳唐河石油分公司东区加油站	城关 312 国道 1002 公里处北侧	乙醇汽油、柴油
91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南阳石油分公司信南高速唐河城西上下口加油站	信南高速唐河城西上下口迎宾大道东侧	乙醇汽油、柴油

序号	企业名称	位置	经营品种
92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南阳石油分公司高速公路唐河东停车区北加油站	信南高速唐河东停车区北	乙醇汽油、柴油
93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南阳石油分公司高速公路唐河东停车区南加油站	信南高速唐河东停车区南	乙醇汽油、柴油
94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南阳唐河石油分公司潮阳加油站	唐河县潮阳镇北豫 49 号线唐枣路 35 公里处	乙醇汽油、柴油
95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南阳唐河石油分公司岗柳加油站	唐河县豫北 49 线唐枣路岗柳	乙醇汽油、柴油
96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南阳唐河石油分公司东环加油站	唐河县文峰街道星江路东侧城郊乡政府西侧	乙醇汽油、柴油
97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南阳石油分公司高速公路唐河服务区北加油站	信南高速唐河服务区北	乙醇汽油、柴油
98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南阳石油分公司高速公路唐河服务区南加油站	信南高速唐河东服务区南	乙醇汽油、柴油
99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南阳唐河石油分公司桐寨铺加油站	南阳唐河县桐寨铺镇史庄路口	乙醇汽油、柴油
100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南阳唐河石油分公司育英加油站	唐河县育英路与东环路交叉口东南角	乙醇汽油、柴油

序号	企业名称	位置	经营品种
101	南阳市天然气储运有限公司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咎岗乡岗柳村	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天然气[富含甲烷的]
102	南阳弘兆气体科技有限公司	唐河产业集聚区工业路东段	氧[压缩的]、氮[压缩的]、氩[压缩的]、二氧化碳[液化的]
103	唐河天弘化学品有限公司	唐河县郭滩镇刘庄村	硫酸、盐酸、硝酸、氢溴酸、甲醇、乙醇、丙酮、2-丙醇、氯化锌、三氯化铝、氯化铜、氯化钡、硝酸钾、硝酸钠、硝酸铅、硝酸铁、硝酸铝、硝酸锌、硝酸银、硝酸铜、氢氧化钠、过氧化氢溶液、水合肼、甲苯、1,4-二甲苯、环己酮、乙醚、1,2-乙二胺、乙酸乙酯、氯乙酸丁酯、高锰酸钾、重铬酸钾、重铬酸钠、铬酸钾、铬酸钠、氟化钠、2-丁酮

## 天然气安全措施和应急处置原则

表 3-1 乙醇汽油安全措施和应急处置原则

特别警示	高度易燃液体；不得使用直流水扑救（用水灭火无效）。
理化特性	<p>无色到浅黄色的透明液体。</p> <p>依据《车用无铅汽油》(GB17930)生产的车用无铅汽油，按研究法辛烷值(RON)分为 90 号、93 号和 95 号三个牌号，相对密度（水=1）0.70~0.80，相对蒸气密度（空气=1）3~4，闪点-46℃，爆炸极限 1.4~7.6%（体积比），自燃温度 415~530℃，最大爆炸压力 0.813MPa；石脑油主要成分为 C4~C6 的烷烃，相对密度 0.78~0.97，闪点-2℃，爆炸极限 1.1~8.7%（体积比）。</p> <p>主要用途：汽油主要用作汽油机的燃料，可用于橡胶、制鞋、印刷、制革、颜料等行业，也可用作机械零件的去污剂；石脑油主要用作裂解、催化重整和制氢原料，也可作为化工原料或一般溶剂，在石油炼制方面是制作清洁汽油的主要原料。</p>
危害信息	<p><b>【燃烧和爆炸危险性】</b></p> <p>高度易燃，蒸气与空气能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明火、高热能引起燃烧爆炸。高速冲击、流动、激荡后可因产生静电火花放电引起燃烧爆炸。蒸气比空气重，能在较低处扩散到相当远的地方，遇火源会着火回燃和爆炸。</p> <p><b>【健康危害】</b></p> <p>汽油为麻醉性毒物，高浓度吸入出现中毒性脑病，极高浓度吸入引起意识突然丧失、反射性呼吸停止。误将汽油吸入呼吸道可引起吸入性肺炎。职业接触限值：PC-TWA(时间加权平均容许浓度)(mg/m<sup>3</sup>):300（汽油）。</p>
安全措施	<p><b>【一般要求】</b></p> <p>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熟练掌握操作技能，具备应急处置知识。</p> <p>密闭操作，防止泄漏，工作场所全面通风。远离火种、热源，工作场所严禁吸烟。配备易燃气体泄漏监测报警仪，使用防爆型通风系统和设备，配备两套以上重型防护服。操作人员穿防静电工作服，戴耐油橡胶手套。储罐等容器和设备应设置液位计、温度计，并应装有带液位、温度远传记录和报警功能的安全装置。</p> <p>避免与氧化剂接触。</p> <p>生产、储存区域应设置安全警示标志。灌装时应控制流速，且有接地装置，防止静电积聚。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p>

### 【特殊要求】

### 【操作安全】

(1) 油罐及贮存桶装汽油附近要严禁烟火。禁止将汽油与其他易燃物放在一起。

(2) 往油罐或油罐汽车装油时，输油管要插入油面以下或接近罐的底部，以减少油料的冲击和与空气的摩擦。沾油料的布、油棉纱头、油手套等不要放在油库、车库内，以免自燃。不要用铁器工具敲击汽油桶，特别是空汽油桶更危险。因为桶内充满汽油与空气的混合气，而且经常处于爆炸极限之内，一遇明火，就能引起爆炸。

(3) 当进行灌装汽油时，邻近的汽车、拖拉机的排气管要戴上防火帽后才能发动，存汽油地点附近严禁检修车辆。

(4) 汽油油罐和贮存汽油区的上空，不应有电线通过。油罐、库房与电线的距离要为电杆长度的1.5倍以上。

(5) 注意仓库及操作场所的通风，使油蒸气容易逸散。

### 【储存安全】

(1) 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远离火种、热源。库房温度不宜超过30℃。炎热季节应采取喷淋、通风等降温措施。

(2) 应与氧化剂分开存放，切忌混储。用储罐、铁桶等容器盛装，不要用塑料桶来存放汽油。盛装时，切不可充满，要留出必要的安全空间。

(3) 采用防爆型照明、通风设施。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储存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罐储时要有防火防爆技术措施。对于1000m<sup>3</sup>及以上的储罐顶部应有泡沫灭火设施等。

### 【运输安全】

(1) 运输车辆应有危险货物运输标志、安装具有行驶记录功能的卫星定位装置。未经公安机关批准，运输车辆不得进入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限制通行的区域。

(2) 汽油装于专用的槽车(船)内运输，槽车(船)应定期清理；用其他包装容器运输时，容器须用盖密封。运送汽油的油罐汽车，必须有导静电拖线。对有每分钟0.5m<sup>3</sup>以上的快速装卸油设备的油罐汽车，在装卸油时，除了保证铁链接地外，更要将车上油罐的接地线插入地下并不得浅于100mm。运输时运输车辆应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装运该物品的车辆排气管必须配备阻火装置，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装卸。汽车槽罐内可设孔隔板以减少震荡产生静电。

(3) 严禁与氧化剂等混装混运。夏季最好早晚运输，运输途中应防曝晒、防雨淋、防高温。中途停留时应远离火种、热源、高温区及人口密集地段。

(4) 输送汽油的管道不应靠近热源敷设；管道采用地上敷设时，应在人员活动较多和易遭车辆、外来物撞击的地段，采取保护措施并设置明



	<p>显的警示标志；汽油管道架空敷设时，管道应敷设在非燃烧体的支架或栈桥上。在已敷设的汽油管道下面，不得修建与汽油管道无关的建筑物和堆放易燃物品；汽油管道外壁颜色、标志应执行《工业管道的基本识别色、识别符号和安全标识》（GB 7231）的规定。</p> <p>（5）输油管道地下铺设时，沿线应设置里程桩、转角桩、标志桩和测试桩，并设警示标志。运行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p>
<p>应急处置原则</p>	<p><b>【急救措施】</b></p> <p>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p> <p>食入：给饮牛奶或用植物油洗胃和灌肠。就医。</p> <p>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肥皂水和清水彻底冲洗皮肤。就医。</p> <p>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15分钟。就医。</p> <p><b>【灭火方法】</b></p> <p>喷水冷却容器，尽可能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p> <p>灭火剂：泡沫、干粉、二氧化碳。用水灭火无效。</p> <p><b>【泄漏应急处置】</b></p> <p>消除所有点火源。根据液体流动和蒸气扩散的影响区域划定警戒区，无关人员从侧风、上风向撤离至安全区。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正压自给式空气呼吸器，穿防毒、防静电服。作业时使用的所有设备应接地。禁止接触或跨越泄漏物。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泄漏物进入水体、下水道、地下室或密闭性空间。小量泄漏：用砂土或其它不燃材料吸收。使用洁净的无火花工具收集吸收材料。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泡沫覆盖，减少蒸发。喷水雾能减少蒸发，但不能降低泄漏物在受限制空间内的易燃性。用防爆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p> <p>作为一项紧急预防措施，泄漏隔离距离至少为50m。如果为大量泄漏，下风向的初始疏散距离应至少为300m。</p>

表 3-2 天然气安全措施和应急处置原则

<p>特别警示</p>	<p>极易燃气体</p>
<p>理化特性</p>	<p>无色、无臭、无味气体。微溶于水，溶于醇、乙醚等有机溶剂。分子量 16.04，熔点-182.5℃，沸点-161.5℃，气体密度 0.7163g/L，相对蒸气密度(空气=1)0.6，相对密度(水=1)0.42(-164℃)，临界压力 4.59MPa，临界温度-82.6℃，饱和蒸气压 53.32kPa(-168.8℃)，爆炸极限 5.0%~16% (体积比)，自燃温度 537℃，最小点火能 0.28mJ，最大爆炸压力 0.717MPa。                  主要用途：主要用作燃料和用于炭黑、氢、乙炔、甲醛等的制造。</p>
<p>危害信息</p>	<p><b>【燃烧和爆炸危险性】</b>                  极易燃，与空气混合能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热源和明火有燃烧爆炸危险。</p> <p><b>【活性反应】</b>                  与五氧化溴、氯气、次氯酸、三氟化氮、液氧、二氟化氧及其他强氧化剂剧烈反应。</p> <p><b>【健康危害】</b>                  纯甲烷对人基本无毒，只有在极高浓度时成为单纯性窒息剂。皮肤接触液化气体可致冻伤。天然气主要组分为甲烷，其毒性因其他化学组成的不同而异。</p>
<p>安全措施</p>	<p><b>【一般要求】</b>                  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熟练掌握操作技能，具备应急处置知识。                  密闭操作，严防泄漏，工作场所全面通风，远离火种、热源，工作场所严禁吸烟。                  在生产、使用、贮存场所设置可燃气体监测报警仪，使用防爆型的通风系统和设备，配备两套以上重型防护服。穿防静电工作服，必要时戴防护手套，接触高浓度时应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佩带供气式呼吸器。进入罐或其它高浓度区作业，须有人监护。储罐等压力容器和设备应设置安全阀、压力表、液位计、温度计，并应装有带压力、液位、温度远传记录和报警功能的安全装置，重点储罐需设置紧急切断装置。                  避免与氧化剂接触。生产、储存区域应设置安全警示标志。在传送过程中，钢瓶和容器必须接地和跨接，防止产生静电。搬运时轻装轻卸，防止钢瓶及附件破损。禁止使用电磁起重机和用链绳捆扎、或将瓶阀作为吊运着力点。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p> <p><b>【特殊要求】</b></p>

### 【操作安全】

(1) 天然气系统运行时, 不准敲击, 不准带压修理和紧固, 不得超压, 严禁负压。

(2) 生产区域内, 严禁明火和可能产生明火、火花的作业(固定动火区必须距离生产区 30m 以上)。生产需要或检修期间需动火时, 必须办理动火审批手续。配气站严禁烟火, 严禁堆放易燃物, 站内应有良好的自然通风并应有事故排风装置。

(3) 天然气配气站中, 不准独立进行操作。非操作人员未经许可, 不准进入配气站。

(4) 含硫化氢的天然气生产作业现场应安装硫化氢监测系统。进行硫化氢监测, 应符合以下要求:

——含硫化氢作业环境应配备固定式和携带式硫化氢监测仪;

——重点监测区应设置醒目的标志;

——硫化氢监测仪报警值设定: 阈限值为 1 级报警值; 安全临界浓度为 2 级报警值; 危险临界浓度为 3 级报警值;

——硫化氢监测仪应定期校验, 并进行检定。

(5) 充装时, 使用万向节管道充装系统, 严防超装。

### 【储存安全】

(1) 储存于阴凉、通风的易燃气体专用库房。远离火种、热源。库房温度不宜超过 30℃。

(2) 应与氧化剂等分开存放, 切忌混储。采用防爆型照明、通风设施。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储存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

(3) 天然气储气站中:

——与相邻居民点、工矿企业和其他公用设施安全距离及站场内的平面布置, 应符合国家现行标准;

——天然气储气站内建(构)筑物应配置灭火器, 其配置类型和数量应符合建筑灭火器配置的相关规定;

——注意防雷、防静电, 应按《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 50057) 的规定设置防雷设施, 工艺管网、设备、自动控制仪表系统应按标准安装防雷、防静电接地设施, 并定期进行检查和检测。

### 【运输安全】

(1) 运输车辆应有危险货物运输标志、安装具有行驶记录功能的卫星定位装置。未经公安机关批准, 运输车辆不得进入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限制通行的区域。

(2) 槽车和运输卡车要有导静电拖线; 槽车上要备有 2 只以上干粉或二氧化碳灭火器和防爆工具。

	<p>(3) 车辆运输钢瓶时,瓶口一律朝向车辆行驶方向的右方,堆放高度不得超过车辆的防护栏板,并用三角木垫卡牢,防止滚动。不准同车混装有抵触性质的物品和让无关人员搭车。运输途中远离火种,不准在有明火地点或人多地段停车,停车时要有人看管。发生泄漏或火灾时要把车开到安全地方进行灭火或堵漏。</p> <p>(4) 采用管道输送时:</p> <p>——输气管道不应通过城市水源地、飞机场、军事设施、车站、码头。因条件限制无法避开时,应采取保护措施并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p> <p>——输气管道沿线应设置里程桩、转角桩、标志桩和测试桩;</p> <p>——输气管道采用地上敷设时,应在人员活动较多和易遭车辆、外来物撞击的地段,采取保护措施并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p> <p>——输气管道管理单位应设专人定期对管道进行巡线检查,及时处理输气管道沿线的异常情况,并依据天然气管道保护的有关法律法规保护管道。</p>
<p>应 急 处 置 原 则</p>	<p><b>【急救措施】</b></p> <p>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p> <p>皮肤接触:如果发生冻伤:将患部浸泡于保持在38~42℃的温水中复温。不要涂擦。不要使用热水或辐射热。使用清洁、干燥的敷料包扎。如有不适感,就医。</p> <p><b>【灭火方法】</b></p> <p>切断气源。若不能切断气源,则不允许熄灭泄漏处的火焰。喷水冷却容器,尽可能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p> <p>灭火剂:雾状水、泡沫、二氧化碳、干粉。</p> <p><b>【泄漏应急处置】</b></p> <p>消除所有点火源。根据气体的影响区域划定警戒区,无关人员从侧风、上风方向撤离至安全区。应急处理人员戴正压自给式空气呼吸器,穿防静电服。作业时使用的所有设备应接地。禁止接触或跨越泄漏物。尽可能切断泄漏源。若可能翻转容器,使之逸出气体而非液体。喷雾状水抑制蒸气或改变蒸气云流向,避免水流接触泄漏物。禁止用水直接冲击泄漏物或泄漏源。防止气体通过下水道、通风系统和密闭性空间扩散。隔离泄漏区直至气体散尽。</p> <p>作为一项紧急预防措施,泄漏隔离距离至少为100m。如果为大量泄漏,下风向的初始疏散距离应至少为800m。</p>

## 唐河县危险化学品行业风险分析

### 1.火灾

火灾是一种燃烧现象，燃烧发生的三大要素分别为：火源、助燃物及可燃物。

(1) 乙醇汽油为极易燃液体，天然气属于易燃气体，当乙醇汽油、天然气、柴油这些可燃物泄漏遇到热源、明火、电火花等，会引发火灾，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其中乙醇汽油蒸气比空气重，能在较低处扩散到相当远的地方，遇明火会引发回燃；

(2) 氧作为助燃物，泄漏可以加剧燃烧，扩大火灾事故后果；

(3) 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如发生交通事故，导致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泄漏，遇到热源、明火、电火花等，可能引发火灾事故，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2.其他爆炸

(1) 乙醇汽油属于极易燃液体，其蒸气与空气能形成爆炸性混合物，爆炸极限 1.3%—6.0% (V)，如泄漏遇到热源、明火、电火花等极易发生爆炸；

(2) 柴油遇明火、高热或与氧化剂接触，有引起燃烧爆炸的危险；

(3) 天然气属于易燃气体，爆炸极限为 5~14% (V)，如泄漏与空气能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到热源、明火、电火花等极易

发生爆炸；

(4) 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如发生交通事故，导致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泄漏，遇到热源、明火、电火花等，可能引发其他爆炸事故，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3. 容器爆炸

容器爆炸是压力容器破裂引起的爆炸，即物理性爆炸，包括容器内盛装的可燃性气体在容器破裂后，与周围的空气混合形成爆炸性气体混合物，遇到火源时产生的化学爆炸，也称容器的二次爆炸。

液化气体储罐、压缩气体储罐、管道等承压设备，如果设计不良、制造安装不当、材质有缺陷、未经检测合格以及操作过程中工况不稳定因素，可能发生容器爆炸事故，冲击波超压会造成人员伤亡和建筑物的破坏。

### 4. 中毒和窒息

(1) 加油站以及3家有储存场所经营企业都有受限空间，如违规开展受限空间作业，可能造成中毒和窒息事故；

(2) 氮、氩、二氧化碳、天然气、乙醇汽油如泄漏，容易使空气中氧含量降低，造成缺氧环境，可能造成中毒和窒息事故。

### 5. 触电

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的变配电系统、用电设施和设备、电气维修作业以及临时用电工程等可能发生触电事故。

### 6. 灼烫

(1) 液化气体如发生泄漏，气化过程中会吸收大量的热，如操作不慎会引发冷灼伤。

(2) 盐酸、硫酸、硝酸具有腐蚀性，意外接触会引发化学灼伤。

## 7. 高处坠落

凡在坠落高度基准面 2m 以上（含 2m）有可能坠落的高处进行作业，称高处作业，高处作业时发生坠落事故叫高处坠落。危险化学品企业在进行高处作业时，如不采取安全措施或防护措施不利，易发生坠落造成的伤亡事故。

## 8. 车辆伤害

车辆伤害事故包括车辆行驶中引起的挤压、撞车或倾覆等造成的人身伤害；车辆运行中碰撞建筑物、构筑物、堆积物引起建筑物倒塌、物体飞溅下落和挤压地面而产生物体飞溅等造成的人身伤害。加油站车辆进出频繁，有储存场所的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在物料的运输过程中都有发生车辆伤害的可能。

## 9. 其他伤害

工作场所人员受多种因素影响，若空间地面潮湿较滑，易滑倒造成伤害；在从事手工操作，搬、举、推、拉及运送重物时有可能导致的伤害包括椎间盘损伤、韧带或筋损伤、肌肉损伤、神经损伤、挫伤、擦伤、割伤等。

序号	企业类型	主要风险	风险分析
1	加油站	火灾、其他爆炸等	乙醇汽油为极易燃液体，其蒸气与空气能形成爆炸性混合物，若管理不善、或设备故障、安全装置故障或失效、人员操作不当，外来人员的不安全行为，有导致火灾事故的可能，甚至发生储罐、加油机爆炸事故。
2	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有仓储）	火灾、其他爆炸	天然气属于易燃气体，与空气能形成爆炸性混合物，若压力容器故障、或安全装置失效、或人员操作失误等，均有可能导致火灾、其他爆炸事故；氧作为助燃物，泄漏可以加剧燃烧，扩大火灾事故后果。
		容器爆炸	如压力容器未定期检测，存在质量缺陷，或容器安全附件失灵，或操作人员误操作，或受热后容器内压力增大，均有可能引起容器爆炸事故。
		中毒和窒息等	氮、氩、二氧化碳、天然气如泄漏，容易使空气中氧含量降低，造成缺氧环境，可能造成中毒和窒息事故。
3	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无仓储）	火灾、触电等	由于此类企业不储存危险化学品，主要为办公场的火灾、触电事故风险。
4	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过程	火灾、其他爆炸、容器爆炸、中毒和窒息等	涉及危险化学品车辆在唐河县道路运输过程发生的事故。主要防范因交通事故导致的危险化学品泄漏、包装品破损等引发的火灾、其他爆炸、中毒和窒息等。

根据以上风险分析结果，将唐河县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分为重大风险（1级）、较大风险（2级）、一般风险（3级）和低风险（4级），分别用红、橙、黄、蓝四种颜色标示，如下表所示。



序号	危险化学品企业名称	风险等级
1	南阳市天然气储运有限公司	1级
2	唐河天弘化学品有限公司	1级
3	加油站	2级
4	南阳弘兆气体科技有限公司	3级
5	危险化学品无仓储经营企业	4级

## 附件 5

## 唐河县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职责

### （处置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

单位名称	职责
县委宣传部	(1) 负责组织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的新闻发布、媒体报道工作； (2) 加强网络媒体和移动新媒体信息发布内容管理和舆情分析，正确引导舆论导向； (3) 负责记者在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现场的采访管理与服务工作。
县委外事工作委员会 办公室	协调处理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中伤亡、失踪、被困人员涉及外籍人员的处理工作。
县政府办公室	协调处理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审核、发布工作。
县应急管理局	(1) 承担应急指挥部应急值守工作； (2) 组织编制、修订和评审县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指导乡镇（街道）和生产经营单位制定、完善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并督促、指导应急演练； (3) 承担应急指挥部办公室职能，落实应急指挥部的决定，上报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重要信息，下达应急指挥部的决策、指令，统筹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工作； (4) 组织开展县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演练和宣传等工作； (5) 组建安全专家和应急专家库，为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提供技术支持； (6) 配合县委宣传部发布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新闻报道； (7) 按照县政府授权，组织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和总结评估； (8) 完成应急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根据应急指挥部、现场指挥部的动用指令组织生产、配送、调拨、征用各类应急物资。

单位名称	职责
县公安局	<p>(1) 负责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现场及其周边地区治安警戒、秩序维护、交通疏导与管制、现场调查取证等工作，保障应急救援高效有序进行；</p> <p>(2) 做好群众安全疏散、转移和撤离工作；</p> <p>(3) 做好遇难者身份鉴定工作；</p> <p>(4) 参与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和证据收集，负责涉案人员的控制和逃遁人员的追捕。</p>
县人民武装部	<p>(1) 根据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需要，组织民兵队伍参加应急救援工作；</p> <p>(2) 根据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事态发展，争取上级救援力量增援。</p>
县消防救援大队	<p>(1) 承担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中抢险救援任务；</p> <p>(2) 协助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现场指挥部制定现场应急救援方案，做好人员搜救、火灾扑救等工作。</p>
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p>(1) 负责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工作中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p> <p>(2) 组织医疗专家队伍、医疗救援队伍，对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中的伤、病人员开展医疗卫生救援、转运和救治工作；</p> <p>(3) 储备医疗救治应急物资，开展医疗救援和公众自救、互救医疗常识宣传教育。</p>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p>(1) 协助事故发生地乡镇（街道）提供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救灾中的应急物资保障；</p> <p>(2) 协调县移动公司、县联通公司、县电信公司做好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现场的通信保障；</p> <p>(3) 协调尽快修复被损坏的通信等公共设施，做好恢复重建工作。</p>
县民政局	<p>(1) 协助县应急管理局和事故发生地乡镇（街道）开展灾民安置工作；</p> <p>(2) 组织开展救灾捐赠活动，指导县红十字会、慈善协会等人民团体、社会组织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各自工作条例开展工作，接受、管理、分配救灾捐赠款物，及时向社会公布有关信息，做好受灾群众的基本生活保障；</p> <p>(3) 做好遇难人员家属安抚，协调殡葬部门进行死难人员的遗体处置工作；</p> <p>(4) 培育、发展和引导相关社会组织和志愿者队伍，鼓励其在救灾工作中发挥积极作用。</p>

单位名称	职责
县司法局	(1) 协助县应急管理局和事故发生地乡镇(街道)开展灾民安置工作; (2) 组织法律援助机构和有关社会力量为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涉及人员提供法律援助。
县财政局	(1) 负责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资金保障; (2) 对应急保障资金的使用及效果进行监督和评估。
县教育体育局	(1) 协助县应急管理局和事故发生地乡镇(街道)开展灾民安置工作; (2) 指导、监督学校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的应急管理工作; (3) 指导、监督学校(幼儿园)把应急知识教育纳入教学内容,培养学生的应急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4) 指导受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影响地区学校,及时转移师生、恢复正常教育教学秩序、灾后学校重建规划方案制定及学校相关修建工作; (5) 协调学校和体育场馆为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提供临时避难场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保障局	(1) 协助县应急管理局和事故发生地乡镇(街道)开展灾民安置工作; (2) 协调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涉及的工伤保险工作。
县自然资源局	为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工作提供遥感监测、无人机航摄等技术支持和地图、影像等地理信息服务。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唐河分局	(1) 负责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次生突发环境事件、危险化学品废弃事故的应急处置工作; (2) 组织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现场环境监测工作,为划定警戒区域提供技术支持,并提出控制、消除环境污染的建议; (3) 负责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现场收集、清理和洗消工作; (4) 负责清除污染源、消除或减少环境安全风险隐患,防止发生二次污染和次生灾害。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 组织协调抢险救援力量参与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及时抢修被损坏的供水等公共设施; (2) 根据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救援需要,协调专业施工队伍和大型工程机械设备到场; (3) 负责对受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影响的建(构)筑物进行安全评估和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单位名称	职责
县交通运输局	<p>(1) 负责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事故应急处置工作；</p> <p>(2) 组织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所需的交通运输保障，协调调动各种交通工具，协调救灾物资的紧急运输；</p> <p>(3) 组织专业队伍，尽快恢复被毁坏的公路、交通干线及有关设施，保障交通路线的畅通。</p>
县审计局	<p>对社会捐赠资金和物资实行全过程管理和监督，确保救助资金和物资用于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地和受害人员。</p>
县商务局	<p>(1) 组织协调商贸企业参加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抢险救援工作；</p> <p>(2) 组织协调救灾食品、饮用水等生活必需品的应急供应工作；</p> <p>(3) 组织协调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所需油品的供应。</p>
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p>(1) 协助县委宣传部做好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新闻舆论工作；</p> <p>(2) 运用广播、电视等渠道，向社会公开或通报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信息，方便群众及时获取信息，正确引导舆论导向；</p> <p>(3) 组织修复因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损毁的旅游基础设施和服务设施。</p>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p>参与涉及特种设备的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抢险救援工作和事故调查工作。</p>
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p>(1) 组织实施县级应急储备物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工作；</p> <p>(2) 根据应急指挥部、现场指挥部或县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调出应急物资。</p>
县总工会	<p>(1) 协助县应急管理局和事故发生地乡镇（街道）开展灾民安置工作；</p> <p>(2) 根据需要供心理咨询、危机干预等服务；</p> <p>(3) 参加由县政府统一组织的或其授权部门组织的一般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工作，维护职工合法权益。</p>

单位名称	职责
县城市管理局	<p>(1) 及时抢修受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影响损坏的供气、排水等公共设施；</p> <p>(2) 指导、监督园林绿化、生活垃圾处置、污水处理等单位的危险化学品应急管理工作；</p> <p>(3) 协助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单位及受影响的地区现场清理，市容环境卫生污染消除等工作。</p>
县气象局	<p>(1) 做好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的气象应急保障服务，提供事故现场的风向、风速、降水等气象参数；</p> <p>(2) 预测火势蔓延、有毒有害物质扩散方向、波及范围等，为划定警戒区提供技术支持。</p>
县水利局	参与环境处理组工作，负责提供事故现场水资源信息等。
县融媒体中心	<p>(1) 协助县委宣传部做好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新闻舆论工作；</p> <p>(2) 运用广播、电视、公众号等渠道，向社会公开或通报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信息，正确引导舆论导向。</p>
县移动公司、县联通公司、县电信公司	<p>(1) 组织实施管辖范围内受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影响，受损的通信设施和线路抢修、恢复和保障；</p> <p>(2) 负责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现场的应急通信保障，确保救援指令、信息传递畅通；</p> <p>(3) 按照指令向公众发布相关应急信息和温馨提示。</p>
国网唐河县供电公司	<p>(1) 组织实施管辖范围内受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影响，受损的电网设备设施抢修、恢复和保障，及时恢复正常供电；</p> <p>(2) 在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现场提供临时电源或应急照明，为救援工作提供电力保障。</p>
社会应急救援队伍	依据应急指挥部或现场指挥部的统一部署，开展应急救援工作。
事故发生地乡镇（街道）	<p>(1) 履行属地责任，作为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工作的初期指挥机构，负责先期处置；</p> <p>(2) 组织编制、修订和评审乡镇（街道）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并开展应急演练、宣传等工作；</p> <p>(3) 组织调动辖区应急救援力量和物资进行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的先期处置；</p> <p>(4) 牵头做好后勤保障和善后处置工作；</p> <p>(5) 完成应急指挥部或现场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p>

单位名称	职责
事故发生单位	<p>(1) 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时，立即按照本单位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启动应急响应，开展应急处置工作；</p> <p>(2) 按照规定程序向乡镇（街道）、县应急管理局或县级负有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上报事故信息；</p> <p>(3) 通报可能受到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影响的单位和居民及时撤离；</p> <p>(4) 按照现场指挥部的要求提供应急处置相关信息、资料，参与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抢险、救援及抢修、善后工作；</p> <p>(5) 配合参与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和评估工作。</p>
县安委会其他成员单位	<p>根据应急指挥部的协调指挥，按本部门工作职责承担相应的应急处置工作。</p>

## 附件 6

## 唐河县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工作组

## 职责分工

综合协调组	牵头单位	县应急管理局
	成员单位	事故发地乡镇（街道）等
	职责	（1）组织协调事故现场的应急救援工作； （2）及时向应急指挥部汇报事故动态，传达应急指挥部指示； （3）向各工作组传达指挥指令，协调和督促各组工作； （4）报告各工作组救援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和专家人员的技术信息，必要时，向应急指挥部请求支援。
抢险救援组	牵头单位	县消防救援大队
	成员单位	县应急管理局、县人民武装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事发地乡镇（街道）、社会应急救援队伍、企业专业救援队伍等
	职责	（1）制定救援方案； （2）在紧急状态下的现场抢险作业，现场危险化学品处置、火灾扑救、人员搜救、堵漏、设备容器冷却和事故现场清理等工作； （3）控制危险源，防止次生灾害发生。
医疗救护组	牵头单位	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成员单位	事故发地乡镇（街道）、有关医疗卫生机构等
	职责	（1）组织协调调配救护车、医疗专家和卫生应急队伍等卫生资源，开展事故伤员或中毒人员急救转运、救治工作； （2）设立临时医疗点，为受灾群众、抢险救援人员提供医疗保障服务； （3）组织协调卫生应急药品、器械等物资调配与质量监督管理工作； （4）现场救援区域的防疫消毒。
治安维护组	牵头单位	县公安局
	成员单位	事故发地乡镇（街道）、事故发生单位



	职责	<p>(1) 负责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现场及其周边地区治安警戒、秩序维护、交通疏导与管制、现场调查取证等工作，保障应急救援高效有序进行；</p> <p>(2) 做好群众疏散、转移和撤离工作；</p> <p>(3) 依法控制事故责任人。</p>
宣传舆论组	牵头单位	县委宣传部
	成员单位	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县应急管理局、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县融媒体中心、事故发生地乡镇（街道）
	职责	<p>(1) 维护现场正常的新闻采访秩序，舆情监测、预警及报告处置工作；</p> <p>(2) 及时做好新闻发布工作，正确引导媒体和公众舆论；</p> <p>(3) 向应急指挥部、现场指挥部和属地乡镇（街道）通报舆情进展，提出应对建议；</p> <p>(4) 完成应急指挥部和现场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任务。</p>
善后处置组	牵头单位	事故发地乡镇（街道）
	成员单位	县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县民政局、县司法局、县财政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应急管理局、县教育体育局、事故发生单位等
	职责	<p>(1) 负责伤亡家属接待；</p> <p>(2) 实施救助、补偿、抚慰、抚恤等工作；</p> <p>(3) 安置受灾人员、处理死难（失联）人员善后；</p> <p>(4) 动员社会力量、组织救灾物资及协同灾后重建；</p> <p>(5) 提供心理咨询辅导和司法援助，做好群众的思想稳定工作，消除各种不安定因素；</p> <p>(6) 处置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引发的矛盾和纠纷。涉及外籍人员伤亡、失踪、被困，或者可能影响到境外的，由县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处理相关事宜。</p>
环境处理组	牵头单位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唐河分局
	成员单位	县消防救援大队、县城市管理局、县水利局、县气象局、事故发生地乡镇（街道）等

	职责	<p>(1) 做好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的气象应急保障服务，提供事故现场的风向、风速、降水等气象参数；</p> <p>(2) 监测环境中有害物浓度，为划定警戒区域提供技术支持；</p> <p>(3) 负责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现场清理和洗消；</p> <p>(4) 负责及时查明现场泄漏物的泄漏情况，并开展泄漏物的收集与处置；</p> <p>(5) 负责清除污染源、消除或减少环境安全风险隐患，防止发生二次污染和次生灾害。</p>
后勤保障组	牵头单位	事故发生地乡镇（街道）
	成员单位	县财政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民政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公安局、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商务局、国网唐河县供电公司、县移动公司、县联通公司、县电信公司、事故发生单位等。
	职责	<p>(1) 负责事故抢险救援物资的联系、采购、供应、车辆及油料调配；</p> <p>(2) 提供各级指挥人员、抢险救援人员办公、休息场所等后勤保障；</p> <p>(3) 保证事故现场电力供应和通信畅通；</p> <p>(4) 负责事故现场救援物资存放与保管；</p> <p>(5) 负责开辟救援绿色通道，协助调集、征用救援车辆，组织公路抢修、维护，保证公路畅通。</p>
专家顾问组	牵头单位	县应急管理局
	成员	危险化学品安全专家
	职责	<p>(1) 对事故的发展趋势、抢险救援方案、处置办法等提出意见和建议，为应急抢险救援行动的决策、指挥提供技术支持；</p> <p>(2) 对事故可能造成的危害进行预测、评估；</p> <p>(3) 按应急指挥部要求参与应急演练、评估和事故调查。</p>

备注：应急工作组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减或合并。

附件 7

## 唐河县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卡

(1) 唐河县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部应急处置卡 (处置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

唐河县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部应急处置卡 (处置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		
指挥长：县政府常务副县长		
副指挥长：县政府副县长		
秘书长：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序号	处置流程	处置措施
1	事故接报	接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后，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县应急管理局）对事故进行核实，初步研判，并上报应急指挥部。
2	事态分析	指挥长听取事故汇报后召开应急会议，决定启动相应等级的应急响应。
3	应急响应	指挥长根据会议决定，批准发布启动或报告县委县政府主要负责同志批准发布启动相应等级应急响应的决定；应急指挥办公室立即通知各应急工作组牵头单位，牵头单位根据应急响应的需要通知有关成员单位；有关成员单位调集救援队伍、物资装备，迅速赶赴事故现场，按照各自的职责要求进入应急救援行动程序。
4	应急处置	(1) 根据需要，成立现场指挥部，指挥协调应急处置行动，定期听取处置情况，根据情况变化，对救援行动及时作出相应调整； (2) 由应急指挥部办公室组织收集、分析应急处置工作信息，及时向指挥部报告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重要信息； (3) 决定和批准抢险救援的重大事项； (4) 向上级报告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情况，落实上级领导指示； (5) 审核新闻发布内容和事故信息。
5	应急结束	应急指挥部根据现场指挥部处置情况报告，批准解除应急响应的决定；并组织开展事故总结评估。

## (2) 唐河县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现场指挥部应急处置卡

唐河县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现场指挥部应急处置卡		
现场指挥长：县应急管理局负责同志		
现场副指挥长：县公安局负责同志、县消防救援大队负责同志、事发地乡镇（街道）负责同志，涉及危险化学品废弃事故的，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唐河分局负责同志任现场副指挥长		
序号	处置流程	处置措施
1	事故接报	接应急指挥部指令，赶赴事故现场，设立现场指挥部。
2	事态分析	现场指挥部对事故进行核实、评估，会商研判后，制定应急处置方案，并向应急指挥部汇报。
3	应急响应	现场指挥部根据分析情况，发布命令，迅速调用救援力量和应急物资，调动应急工作组，并向应急指挥部报告事故发展态势、救援情况和需协调事宜。
4	应急处置	<p>(1) 深入现场实地察看情况，组织有关单位和专家进行会商；</p> <p>(2) 制定现场应急救援处置初步方案；</p> <p>(3) 根据处置初步方案，组织、指挥救援队伍和应急工作组实施救援行动；</p> <p>(4) 根据处置需要，决定依法征用有关单位和个人的设备、设施、场地、交通工具和其他物资；</p> <p>(5) 根据现场处置情况、领导批示（指示）精神及专家意见，进一步调整完善处置方案，并向应急指挥部汇报现场处置最新情况和需协调事宜；</p> <p>(6) 如现场险情恶化，及时向应急指挥部提出增援请求。</p>
5	应急结束	根据事故现场处置情况，现场指挥部召集各应急工作组，进行应急结束条件评估。经评估符合“事故现场得以控制，遇险人员得到解救，事故伤亡情况已核实清楚，环境监测符合有关标准，导致次生、衍生事故隐患已消除”的应急结束条件时，上报应急指挥部，申请批准应急结束。应急指挥部批准后，现场指挥部宣布应急结束。

(3) 唐河县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应急处置卡 (处置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

唐河县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应急处置卡(处置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		
办公室主任：县应急管理局负责同志		
办公室联络员：县应急管理局分管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的负责同志		
序号	处置流程	处置措施
1	事故接报	接到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后，立即向事故发生单位和事故发生地乡镇（街道）核实事故情况。
2	事态分析	对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初步评估研判后，向应急指挥部汇报，提出启动相应等级应急响应建议。
3	应急响应	根据应急指挥部指令，通知各应急救援力量和应急工作组牵头部门。
4	应急处置	<p>(1) 承担应急指挥部应急值守工作；</p> <p>(2) 应急指挥部办公室主任立即赶赴现场，组建现场指挥部；</p> <p>(3) 协调事故发生地乡镇（街道）和事故发生单位开展应急处置工作，控制事态发展；</p> <p>(4) 收集、分析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信息，及时向应急指挥部汇报现场处置最新情况和需协调事宜；</p> <p>(5) 如现场险情持续恶化，及时向应急指挥部提出扩大应急响应建议。</p>
5	应急结束	根据事故现场处置情况，当达到应急结束条件时，向应急指挥部提出终止应急响应建议；对事故处置进行评估，总结经验教训，分析事故应急救援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之处，提出针对性改进建议，形成应急处置总结评估报告；配合事故调查组开展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

#### (4) 唐河县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综合协调组应急处置卡

唐河县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综合协调组应急处置卡		
牵头单位：县应急管理局		
成员单位：事故发生地乡镇（街道）等		
序号	处置流程	处置措施
1	事故接报	接应急指挥部办公室指令，由县应急管理局负责同志任组长，调集相关应急力量赶赴事故现场。
2	应急响应	协助组建现场指挥部，协助现场指挥长开展工作。
3	应急处置	(1)承担现场指挥部的值守和事故现场应急救援的综合协调工作； (2)记录、收集、汇总现场应急处置情况，编制信息简报并向现场指挥长汇报； (3)传达应急指挥部指示，协助现场指挥长协调各应急工作组工作，并及时向指挥部报告事故发展态势、救援情况和需协调事宜； (4)如现场险情恶化，经现场指挥长批准，及时向应急指挥部请求支援。
4	应急结束	当各应急工作组工作处置完毕，基本事故得到有效处置，组长上报现场指挥部，并根据现场指挥部指令结束应急响应。

### (5) 唐河县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抢险救援组应急处置卡

唐河县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抢险救援组应急处置卡		
牵头单位：县消防救援大队		
成员单位：县应急管理局、县人民武装部、事故发生地乡镇（街道）应急队伍、社会应急救援队伍、企业专业救援队伍等		
序号	处置流程	处置措施
1	事故接报	接应急指挥部办公室指令，各应急救援力量赶赴事故现场，并向现场指挥部报到。
2	应急响应	抢险救援组由县消防救援大队负责同志任组长，指挥开展抢救人员、危险源控制、火灾扑救和清理现场。
3	应急处置	<p>(1) 侦察检测：通过询问观察、使用生命探测仪等开展现场侦察检测，掌握事故的特性、规模、危险程度；查明遇难、遇险和被困人员的位置、数量；了解灾害事故现场及其周边环境，制定施救方案和疏散路线；</p> <p>(2) 抢救人员：确定被困人员数量、位置后，根据现场情况采取破拆、起重、支撑、牵引、起吊等方法施救。对被建筑构件、材料埋压的现场，应先稳定被困人员情绪，严禁盲目使用挖掘机、铲车、推土机等大型工程机械设备和可能危及被困人员生命安全的救援工具；对毒害物质泄漏的现场，应当使用防毒、救生等工具抢救中毒人员，并及时疏散染毒区周围的人员；</p> <p>(3) 排除险情：采取禁火、停电等安全措施，当现场有易燃易爆或毒害物质泄漏、扩散，可能导致火灾、其他爆炸、中毒等危险情况时，要根据专家组意见和现场救援力量及技术条件，及时采取冷却容器、稀释中和、断阀疏导等措施，尽快排除险情；</p> <p>(4) 清场撤离：处置结束后，要全面、细致地检查清理现场，根据现场指挥部指令，必要时留取力量实施监护和配合后续处置，直至下达撤离命令；</p> <p>(5) 注意事项：进入事故现场的救援人员，必须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和危险等级落实防护措施，在可能发生爆炸、毒物泄漏等危险情况下救援时，应当尽量减少一线作业人员，并加强安全防护；当出现爆炸等征兆，而又不能及时控制，可能威胁救援人员生命安全时，应当立即组织救援人员撤离到安全地带，并清点人数，待条件具备时，再组织实施抢险救援行动。</p>
4	应急结束	当事故现场处置完毕，遇险人员全部救出，现场事故清理工作基本完成，可能导致次生、衍生灾害的隐患得到消除或控制，组长上报现场指挥部，并根据现场指挥部指令，结束应急响应。撤离现场时，应当清点人数，整理装备。